

審核 2012-13 年度
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**SB 197**

問題編號

1050

### 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23 - 醫療輔助隊

分目：

綱領： 醫療輔助服務

管制人員： 醫療輔助隊總參事

局長： 保安局局長

問題：

在 2012-13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，醫療輔助隊會在針對流感大流行的應急準備工作中，加強志願隊員的行動效率，及提供輔助醫療訓練，以配合預防及監控傳染病的工作，就此，請告知本委員會，有關工作的計劃、目標及其預算開支。

提問人：劉健儀議員

答覆：

醫療輔助隊的常規訓練中設有感染控制的課程，使隊員對傳染病有深化的認識，此外，各單位亦會不時安排相關演習，如禁閉營運作，感染控制等。本隊於每年流感高峰期間均會派隊員支援醫院急症室，由今年 1 月開始，每日約有 30 名隊員，前往醫管局轄下的 12 間急症室值勤。本隊衛生防護課的醫生及護士，負責統籌相關的訓練，而行動組內亦備有 1 隊曾接受個案追蹤及加強防感染訓練的專責小組，隨時候命。本隊可因應行動上需要，隨時派出受過防感染訓練的隊員，協助政府各部門進行預防流感的工作。這些準備工作屬常規性，不涉及額外資源，並沒有獨立預算開支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 陳耀榮

職銜： 醫療輔助隊總參事

日期： 27.2.2012

審核 2012-13 年度
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**SB 198**

問題編號

0274

### 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23 - 醫療輔助隊

分目：

綱領： 醫療輔助服務

管制人員： 醫療輔助隊總參事

局長： 保安局局長

問題：

來年度醫療輔助隊撥款增加，主要由於人事變動。請列出有關的開支為何？

提問人： 劉皇發議員

答覆：

由於人事變動，醫療輔助隊於 2012-13 財政年度在薪酬方面增加約 77 萬元撥款。主要原因是部門需要開設 1 個編制外的職位，以填補醫療輔助隊總參事（首長級第一級官員）於 2012 年 9 月展開退休前假期時的職位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 陳耀榮

職銜： 醫療輔助隊總參事

日期： 27.2.2012

審核 2012-13 年度
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**SB 199**

問題編號

2805

### 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23 - 醫療輔助隊

分目：

綱領： 醫療輔助服務

管制人員： 醫療輔助隊總參事

局長： 保安局局長

問題：

就醫療輔助隊的一般定期訓練、新隊員訓練及中央訓練，當局可否告知本委員會：

- a. 每名成員是否有最低訓練時數，若有，各項訓練的最低時數為何；
- b. 未能達致最低訓練時數的成員數目為何，是否有任何處分或合理原因，若有，詳情為何，若否，原因為何；及
- c. 在 2010 年及 2011 年 3 項訓練，均未能達致目標時數，主要的原因為何；當局有何措施確保以上訓練能達致目標時數？

提問人：李國麟議員

答覆：

- a. 各隊員每年必須完成 60 小時的定期訓練，但倘若所屬單位所訂立的每年定期訓練總時數不足 100 小時，則以該單位定期訓練總時數的 60% 為隊員的最低訓練時數要求。
- b. 在 2010-11 年度，未達最低訓練時數要求的隊員有 574 名。根據醫療輔助隊常行訓令，本隊會向未達要求的隊員依次發出書面警告、最後警告及革除隊籍通知。

- c. 隊員未達訓練時數要求的主要原因是他們大都為在職人士和學生，需要應付工作和學業。有見及此，各單位主管須於每月向總部提交隊員的訓練月結紀錄，以供總部監察。如主管發現隊員出席率不足，主管會作出口頭提醒或書面提示。仍未達要求者，主管會向總部提交報告，由總部發出低出席率提示信。

簽署：\_\_\_\_\_

姓名：\_\_\_\_\_ 陳耀榮

職銜：\_\_\_\_\_ 醫療輔助隊總參事

日期：\_\_\_\_\_ 27.2.2012

審核 2012-13 年度
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**SB 200**

問題編號

2806

### 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23 - 醫療輔助隊

分目：

綱領： 醫療輔助服務

管制人員： 醫療輔助隊總參事

局長： 保安局局長

問題：

就使用非緊急救護車載送服務人次，其使用用途的分項數字為何；另外，有否未能提供載送服務的相關數字，若有，詳情為何，其原因為何？

提問人：李國麟議員

答覆：

由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為止，有關使用本隊非緊急救護車載送服務的分項數字如下：

醫療機構 類別	衛生署轄下診所	醫管局轄下診所	私家醫院
使用服務 總人次	9 638	5 691	832

由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為止，有關本隊未能提供非緊急救護車載送服務的數字如下：

原因	申請人自行取消	不獲接納
個案總數	573	96

未能提供非緊急救護車服務的原因，主要是由於申請人自行取消申請，或有關請求不屬於本隊服務範圍而不獲接納。

簽署：\_\_\_\_\_

姓名：\_\_\_\_\_ 陳耀榮

職銜：\_\_\_\_\_ 醫療輔助隊總參事

日期：\_\_\_\_\_ 27.2.2012

審核 2012-13 年度
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**SB 201**

問題編號

2807

### 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23 - 醫療輔助隊

分目： 000 - 運作開支

綱領： 醫療輔助服務

管制人員： 醫療輔助隊總參事

局長： 保安局局長

問題：

當局可否告知本委員會，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中，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公務員公積金供款，於 2011-12 年度的修訂預算較原來預算大幅增加的原因為何？

提問人：李國麟議員

答覆：

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公務員公積金供款，於 2011-12 年度修訂預算較原來預算增加，主要是由於在 2011-12 年度下半年，醫療輔助隊增加了 8 位新試用條款聘用的人員和 2 位新長期聘用條款的人員，該等員工是接替退休離任、離職或調職的人員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 陳耀榮

職銜： 醫療輔助隊總參事

日期： 27.2.2012

## 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23 - 醫療輔助隊分目： 000 - 運作開支綱領： 醫療輔助服務管制人員： 醫療輔助隊總參事局長： 保安局局長問題：

- a. 就「執行緊急任務的工時數目」，2010 年的實際工時數目為 2 250 小時，但 2011 年基於福島核事故的特殊事件令實際工時大幅增加 460% 至 12 601 小時。然而，2011-2012 年的修訂預算為 6,690 萬，較 2011-2012 年的原來預算 6,640 萬只增加 0.8%，數字似乎未能反映因工時增加而令薪酬／津貼增加的情況，是否有公務員或輔助部隊成員並未獲發有關薪酬／津貼，請當局提供合理解釋；
- b. 提供醫療輔助隊及志願隊現有各級輔助長官及成員的薪酬狀況；以及
- c. 提供發放薪酬的程序。

提問人：潘佩璆議員答覆：

- a. 醫療輔助隊因應 2011 年的福島核事故，在香港國際機場設立衛生台，為有需要的旅客進行自願輻射測試。有關隊員於值勤期間獲支付的薪酬及津貼，是根據香港法例第 254 章《輔助隊薪酬及津貼條例》內訂明的機制發放。有關行動的所有支出已透過現有資源調配來支付，當中並沒有隊員不獲發薪的情況出現。
- b. 有關醫療輔助隊隊員於值勤或訓練期間獲支付薪酬及津貼的事宜，已在香港法例第 254 章《輔助隊薪酬及津貼條例》訂明。隊員的值勤或訓練薪酬是根據其職級而支付。現時的時薪範圍由一級隊員的 32.4 元至高七級長官的 157.8 元，有關的薪酬及津貼會根據既定的機制每兩年作出調整。

- c. 隊員於參加值勤或訓練後需填寫薪酬及津貼申請表，並由負責的長官簽證及較高級的長官核准。總部會計部會核對有關申請及轉呈保安局批核。當獲得保安局批核後，薪酬及津貼會由庫務署經銀行以月結形式付款予隊員。

簽署：\_\_\_\_\_

姓名： 陳耀榮

職銜： 醫療輔助隊總參事

日期： 28.2.2012